

附表

陕西省企业综合信用等级划分标准

陕西省企业综合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，表示如下：

级别	综合评分	释 义
AAA	≥ 90	表示该企业信用优良，资金实力雄厚，资产质量良好，经营管理水平高，经济效益明显，不确定因素对其经营与发展影响极小，履约能力很强。
AA	$\geq 80 < 90$	表示该企业信用良好，资金实力较强，资产质量较好，经营管理水平较高，经济效益稳定，不确定因素对其经营与发展影响小，履约能力强。
A	$\geq 70 < 80$	表示该企业信用较好，资金实力、资产质量、经营管理、经济效益等指标处于中上等水平，经营总体处于良性循环状态，不确定因素对其经营与发展影响较小，履约能力较强。
BBB	$\geq 60 < 70$	表示该企业信用尚可，资金实力、资产质量、经营管理、经济效益等指标处于中等水平，可能存在不确定因素，但无大的风险，履约能力尚可。
BB	$\geq 50 < 60$	表示该企业信用较低，资金实力、资产质量、经营管理、经济效益等指标处于中下等水平，存在一定风险和不确定性，履约能力较弱。
B	$\geq 40 < 50$	表示该企业信用低，资金实力、资产质量、经营管理、经济效益等指标处于下等水平，存在较大风险和不确定性，履约能力弱。
CCC	$\geq 30 < 40$	表示该企业信用差，资不抵债且无明确的资本补充来源，经营困难，存在很大风险和不确定性。
CC	$\geq 20 < 30$	表示该企业信用很差，濒临破产，存在重大风险和不确定性。

级别	综合评分	释 义
C	<20	表示该企业无信用。
特殊事项控制规定		(一) 企业成立时间不满二年, 或者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的, 信用等级不宜超过 A 级; (二) 企业近三年有不良信用记录的, 信用等级不超过 AA 级; (三) 企业近三年累计有 5 条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, 信用等级不超过 BB 级; (四) 企业被列入国家或各地方政府信用信息平台严重失信“黑名单”的, 直接确定为 C 级; (五) 发现企业提供虚假信息的, 直接确定为 C 级。

主送：各市、县、区人民政府，省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。

抄送：国务院。

国务院法制办。

省委各部门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军区。

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国务院各部门驻陕单位。

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7 年 4 月 19 日印发

共印 1400 份